

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會計處約僱人員 徵才公告

約僱人員 1 名

用人單位	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會計處
地址	臺北市中正區北平西路3號5樓
徵才資訊	
甄選人員 職稱	約僱人員
名額	正取：1名；備取：3名（視成績得斟酌情況錄取從缺或備取予以增減人數）
資格條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國內外大專以上學校會計相關科系畢業。 2. 具備電腦基本操作、文書處理(如Word、Excel等MS office軟體) 及網際網路等使用電腦能力。
工作內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會計相關業務。 2.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進用期間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僱用案試用期間3個月，試用期間不能勝任工作、品行不端或試用成績未達70分，不予正式僱用。 2. 報到日起至育嬰留職停薪人員復職前1日止(代理原因消滅時，應無條件解僱)。 3. 備取資格自甄審結果公告之翌日起6個月內，期限屆滿仍未獲通知遞補者，失其效力，不得要求進用；俟有出缺外補時另行通知派補，惟以依序遞補原公開甄選職缺或職務列等相同、性質相近之職缺為限。 4. 預計進用期程為115年2月，錄取報到人員於報到上班日須檢附經公立醫院或衛生署評鑑合格之教學醫院辦理體格檢查之體格檢查表。 5. 人員於進用時仍須依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相關規定辦理。
待遇/每月	約僱五等280薪點支薪(薪點折合率為148元，約新臺幣41,440元/月)
甄選方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書面資格審查及面試。 2. 初審合格者將擇優通知面談，不合格者或未獲錄取者恕不另行通知。(面試地點：臺鐵公司會計處，臺北火車站5樓)
報名方式 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請至「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事求人機關徵才系統」，點選「我要應徵-不具公務人員任用資格」，依應徵步驟提示訊息，於系統內「證照資格/作品附件」上傳下列附件合併掃描且可供列印A4尺寸、清晰可辨識內容之PDF電子檔，掃描模糊不清

注意事項

無法辨識內容一律視同資料不全(系統僅能上傳 1 份「.pdf」之檔案類型附件，且附件檔案大小加總不可超過 10MB，若無法上傳請電郵相關附件(附件一律合併成同一個檔案)至 0028954@railway.gov.tw，主旨請務必註明應徵職缺及應徵者姓名)

(1)身分證正反面1份。

(2)大專以上「**會計相關科系**」畢業證書正反面1份/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3)相關工作經歷證明文件。

(4)男性需檢附退伍令（或免服兵役證明）。

請於公告期限內(**115年1月5日至115年1月11日前**)完成應徵作業；上述資料不全或不符合報名規定者不再通知補件，並視為資格不符；應徵人員如有更改姓名，而「學歷證明文件未經該校加註更改姓名」或「檢附相關證明文件為原姓名」者，應檢附向戶政單位申請已加註更名資訊之個人戶籍謄本佐證；**一律網路報名**，請勿郵寄。

2. 僱用人員適用勞基法相關規定。

3. 本職缺非屬本公司從業人員轉僱對象，不得轉僱為從業人員。

4. 有任何疑問請於上班時間(週一至週五9:00-12:30；13:30-17:00)洽詢：會計處林小姐，電話:(02)23815226分機3410。